

唐山市十六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
第二十七次会议文件（2）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 2025 年高新区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0 月 23 日在唐山市第十六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第二十
七次会议上

唐山高新区财政局局长 姚舰

主任、各位委员：

今年以来，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全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经济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全面落实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有关决议，狠抓税费征管，优化经济结构，提高民生福祉，防范化解风险。受经济持续下行、房地产低迷等因素叠加影响，结合省市重点工作部署，我区财政收支发生变化，需对年初预算进行调整，现将调整方案汇报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年初批准预算为：收入预算总计 206369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242 万元，上级税收返还收入 802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44556 万元，调入资金 12800 万元，调入预算

稳定调节基金 16603 万元，动用上年结余 4366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206369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646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9903 万元。

建议预算调整为：收入预算总计 202530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3403 万元，上级税收返还收入 802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44556 万元，调入资金 128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603 万元，动用上年结余 4366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202530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754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1776 万元。

（一）收入预算调减 3839 万元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3839 万元。

（二）支出预算调减 3839 万元

本级支出增加 4288 万元（其中：增加预算项目资金 10376 万元，减少预算项目资金 608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减少 8127 万元。

1. 增加预算项目资金 10376 万元

主要是火炬大厦房租 6000 万元，国有企业注资 2843 万元，义务兵优待金 148 万元，第三方审计经费 130 万元，李各庄村沿街污水管道改造工程及李各庄河道治理及防汛管道入地工程 117 万元，中小学取暖费 63 万元，老年福利资金 62 万元，三女河敬老院评星改造工程 60 万元，三女河办事处敬老院喷淋系统及配套一体化喷淋泵站项目 58 万元，育儿补贴区级配套资金 54 万元，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47 万元，优抚经费 45 万元，公安分局驻访经

费 40 万元，综合运转 40 万元，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35 万元，原钢泉口拆除后建筑垃圾清运工程 35 万元，去除农药残留设 35 万元，计划生育事务经费 35 万元，文化宣传 34 万元，订阅报刊杂志费用 32 万元，创业中心展厅运维 30 万元，詹官屯村 41 亩拟出让地块废墟清理工程和迁坟费用 26 万元，更新火炬大厦会议中心设备和会议椅 26 万元，开诚杯乒乓球大奖赛活动经费 26 万元，财政局结算补助经费 25 万元，购置普通密码设备 24 万元，农业保险区级补贴 20 万元，唐山高新区创业孵化园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0 万元，机器人场景推介专场活动 20 万元，高新中学零星施工工程 20 万元，纬四路项目附着物补偿款 18 万元，零碳园区建设方案编制尾款 17 万元，消防主题公园升级改造 15 万元，驻村干部生活补贴 14 万元，星河湾小学取暖费 12 万元，高新区三女河办事处毛三村、姚家庄村、方子里村、韩家街村电代煤采暖设备项目监理费 12 万元，三女河办事处邵家街村朝阳小区夏季排洪工程 11 万元，农村环卫保洁经费 10 万元，老年大学公共区域视频监控系统 10 万元，十五五规划编制费 10 万元，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 10 万元，“一表通”数据库建设工作经费 9 万元，政治委综合重点工作经费 8 万元，横向开通涉密文件传输业务系统 8 万元，消防安全教育费 8 万元，唐山共享制造公共服务平台 8 万元，税务局视频监管费用 7 万元，水土保持税 7 万元，征兵经费及民兵编组 6 万元，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 5 万元，高新区拖欠企业账款审核第三方服务费 5 万元，基本公

共卫生经费 5 万元，计生特殊家庭帮扶资金 5 万元，郑庄子村脱贫户刘新彤房屋屋顶修缮资金 4 万元，开展发展改革系统安全生产工作 2 万元。

2. 减少预算项目资金 6088 万元

主要是创新发展及中小企业数字产业升级补助资金 1000 万元，数智孪生警务应用、视侦警用大模型平台、大数据平台 600 万元，高新技术企业扶持资金 600 万元，农村“双代”改造运行补贴、倒挂、宣传等 400 万元，政务外包经费 300 万元，全区疫情防控资金尾款 300 万元，老年大学房屋租赁费 200 万元，人才发展资金 200 万元，数据技术服务项目等 170 万元，购房补贴 137 万元，9 村村民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财政补贴 135 万元，招商引资（投促）130 万元，鼓励优秀外贸企业奖励项目 120 万元，商贸流通发展资金 104 万元，自然资源管理费 100 万元，2021 年、2022 年高新区农村房屋抗震改造工作及房屋安全排查鉴定费用 100 万元，高新区餐饮油烟平台运维及综合服务 100 万元，网格化管理建设费用（街道办事处）95 万元，应急物资储备库仓储三方服务及物资储备经费 91 万元，不动产业务经费 90 万元，西安交大成果转化 90 万元，天一小学经费 80 万元，农村环卫保洁经费（老庄子）72 万元，智慧环保指挥平台分年度费用 68 万元，生活垃圾分类项目 50 万元，区本课程经费 50 万元，科技创新专项经费 50 万元，2025 年道路挖掘恢复工程 50 万元，重点项目专项费用 50 万元，网格员经费（庆北办事处）48 万元，网

格员经费（老庄子镇）45 万元，网格员经费（三女河）43 万元，唐山高新区空气质量网格化监测体系建设项目 40 万元，2025-2026 年区级空气监测站运维及市控站运维 40 万元，招商引资（发改）39 万元，工会活动经费 38 万元，农村公路养护经费 30 万元，壁挂炉售后维修 30 万元，卫片执法资金 30 万元，农村人居环境清理及维护（三女河）29 万元，爱国卫生、健康唐山工作经费 25 万元，铁路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整治资金 20 万元，物业服务等级三方机构考核，人防设施三方鉴定费用 20 万元，科技创新咨询服务费 20 万元，员工培训费 20 万元，工业转型升级(技改)资金 18 万元，自供热小区提前及延长供暖增加的取暖费用 15 万元，训练服装费 6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年初批准预算为：收入预算总计 132879 万元。包括：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293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2570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691 万元，动用上年结余 69258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132879 万元。全部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建议预算调整为：收入预算总计 159314 万元。包括：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4565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442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4800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 691 万元，动用上年结余 69258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159314 万元。全部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一）收入预算调增 26435 万元

1. 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少 18365 万元。
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增加 448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调增 26435 万元

1. 增加预算项目资金 47800 万元。

（1）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安排支出调增 44800 万元。其中，唐山高新区京唐智慧港雨污水管网及配套市政设施建设项目 20000 万元，唐山高新区乡村振兴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5000 万元，机器人装备制造产业园周边市政管网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4000 万元，拖欠企业账款项目 2300 万元，高新创业孵化园区配套基础设施 2000 万元，高新区医疗中心医院项目 1500 万元。

（2）土地出让金项目调增 3000 万元。全部是委托补充耕地费 3000 万元。

2. 减少预算项目资金 21365 万元。

土地出让金项目调减 21365 万元。主要是平改项目成本返还 8600 万元，征地补偿费 5000 万元，唐山高新区市政基础设施 PPP 项目政府付费及相关服务费 2965 万元，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 2000 万元，城建项目资金 1200 万元，老旧小区改造区级配套 500 万元，高新区京唐智慧港第一小学（多功能体育中心）项目资金（基金）500 万元，2023 年学校操场改造项目资金 200 万元，建设消防救援指挥中心 200 万元，高新中学项目资金 100 万元，滑冰馆项目资金 100 万元。

三、社保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年初批准预算为：社保基金收入预算总计 2185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预算安排 9155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25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896 万元。上年结余 12696 万元。社保基金总支出 21851 万元。包括：本年支出安排 8220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258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396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3631 万元。

建议预算调整为：社保基金收入预算总计 2228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预算安排 9593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33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5263 万元。上年结余 12696 万元。社保基金总支出 22289 万元。包括：本年支出安排 8787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04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74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3502 万元。

四、其他报告事项

（一）2025 年区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两费情况

本年度区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两费未进行调整。

（二）2025 年地方政府债券情况

1. 新增债券情况

2025 年，我区新增债券 44800 万元，全部为专项债。

2. 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目前债务余额 335598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余额 93998 万元，专项债券余额 241600 万元。

高新区本级落实以上调整方案可实现收支平衡，如年终执行结果发生变化，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1. 2025 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调整情况表

2. 2025 年高新区预算项目调整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

3. 2025 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调整情况表

4. 2025 年高新区预算项目调整情况表（政府性基金预算）

5. 2025 年高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调整情况表

附表 1

2025 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06369	-3839	202530
其中：本级收入	127242	-3839	123403
上级税收返还收入	802		802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44556		44556
调入资金	12800		12800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603		166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上年结余收入	4366		4366
二、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06369	-3839	202530
其中：本级支出	126466	4288	130754
债务还本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79903	-8127	71776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调出资金			

附表 2

2025 年高新区预算项目调整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金额	调整理由
	总计	4288	
一、调增项目		10376	
1	火炬大厦房租	6000	用于支付火炬大厦、附楼、创业中心等租金（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	国有企业注资等	2843	用于国有企业注资等。
3	第三方审计经费	130	统筹用于工程项目的审计经费。
4	2025 年驻村干部生活补贴	14	根据《关于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实施方案》（唐组明字[2021]22 号）《关于印发〈河北省扶贫脱贫驻村干部管理办法〉的通知》（冀办字[2018]51 号），驻村干部每人每天补助 20 元，2025 年共派驻 24 人，根据出勤情况安排 14 万元。
5	星河湾小学取暖费	12	向热力缴纳星河湾小学教学楼四层暖气停用期间的容量备用和热量损失费。
6	政法委综合重点工作经费	8	按照党工委主任办公会议要求，对大学生公寓村 4 号楼南侧彩钢房进行拆除，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评估费 3.2 万元；对龙泽路西侧商业楼（558 号）违法建筑拆除事宜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评估费 4.5 万元。
7	公安分局驻访经费	40	用于 3 名工作人员在北京执行驻访任务的费用，其中住宿费 29 万元，补助费用 11 万元。

8	农业保险区级补贴	20	按照管委会批复意见，农业保险农户自缴部分由区级承担，共需缴纳保险费用 50 万元，年初预算安排 30 万元，因玉米保费增加，需追加 20 万农业保险补贴。
9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35	聘请第三方承接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人事档案、社会保障及信访维稳等服务。
10	财政局结算补助经费	25	用于预算执行一体化系统预算编制模块等运维费、培训费、报刊费等。
11	税务局视频监管费用	7	税务局推行混凝土行业视屏监管模式，监控数据化应用平台服务费用 7 万元。
12	李各庄村沿街污水管道改造工程及李各庄河道治理及防汛管道入地工程	117	村沿街商户污水管道改造，所需资金 9.5 万元；防汛管道钢管入地、新建污水管道等工程款 105 万元，设计费 1 万元，造价咨询费 0.5 万元，监理费 1 万元。共计所需资金 117 万元。
13	郑庄子村脱贫户刘新彤房屋屋顶修缮资金	4	用于支付对贫困户刘新彤房屋修缮所需工程款、造价咨询费、监理费。
14	原钢泉口拆除后建筑垃圾清运工程	35	省第三督导组原钢泉口发现建筑垃圾，经市委督查室发现，此地块归属于高新区，需要限期对此垃圾进行清运处置，安排造价咨询费、工程款等 35 万元。
15	詹官屯村 41 亩拟出让地块废墟清理工程和迁坟费用	26	按照管委会要求，需清理詹官屯村 41 亩拟出让地块垃圾与建筑废墟，清理工程费用 25.7 万元，造价咨询费 0.3 万元，共计 26 万元。
16	农村环卫保洁经费	10	按照管委会专题会议调度，对各镇办采取奖补形式安排预算，年初测算人数 16045×60 （元/人/年）=96.27 万元，按照七普人数增加后测算本次追加 10 万元。
17	文化宣传	34	用于 2025 年文艺汇演布展搭建临时大型舞台、租赁 LED 屏幕和灯光音响、聘请直播和摄像人员等项目支出。

18	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	5	农村电影公益放映补助共 12.48 万元，其中中央级 6.24 万元，省级 2.06 万元，市级 2.496 万元，区级配套资金 1.684 万元。安排 2024、2025 年度市级配套资金未到位部分。
19	老年大学公共区域视频监控系统	10	老年大学学员年龄较大，为保障学员在校期间人身安全，拟在教室、走廊、操场等公共区域安装视频监控系统，预计费用 10 万元。
20	综合运转	40	1. XS 印制文件等相关费用 5 万元； 2. 12345 指挥中心、领导变更购置办公家具及设备 5 万元； 3. 印制桌牌纸、桌牌、国旗、彩旗、会议材料、重点任务台账等 25 万元； 4. 附楼 209 和 108 会议室视频线路租赁费 1.6 万元； 5. 火炬大厦及附楼电梯宣传视频及设备 1.88 万元。 6. 火炬大厦正面线条灯画面上传 12 次 *1200 元/次=1.44 万元。
21	订阅报刊杂志费用	32	统筹用于报刊杂志订阅。
22	创业中心展厅运维	30	创业中心展厅投入使用后的运行费用，包括讲解员工资保险、设备维护、电费等。
23	横向开通涉密文件传输业务系统	8	实现区巡视整改办与上级对口业务部门之间的涉密文件直接传输工作。
24	更新火炬大厦会议中心设备和会议椅	26	1. 火炬大厦会议中心 LED 大屏 9.58 万元，音频设备 10.29 万元； 2. 更新会议椅 120 把，6.13 万元。
25	去除农药残留设备	35	火炬大厦食堂购买去除农药残留设备 1 台。
26	购置普通密码设备	24	购置普通密码设备两套。
27	消防主题公园升级改造	15	提升辖区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加强消防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改造维护消防主题公园，推进消防主题公园建设经费 15 万元。

28	消防安全教育费	8	提高辖区消防重点单位、高层住宿小区等处置火灾的能力,将组织辖区重点单位责任人、管理人、控制室值班人员开展消防安全专题培训活动,安排消防安全培训会资金 8 万元。
29	中小学取暖费	63	按照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管理办法,生均经费中取暖费为 120 元每生,剩余部分由财政安排,其中:老庄子中学 12 万元,59 中学 12 万元,魏庄子小学 1 万元,七王庄小学 1.5 万元,三女河小学 1 万元,詹官屯小学 1 万元,毛家坨小学 1 万元,宋各庄小学 1.5 万元,崔家屯小学 1 万元,李官屯小学 1 万元,夏屋小学 1.5 万元,前冯各庄小学 0.5 万元,高新区第二实验小学 28 万元。
30	开诚杯乒乓球大奖赛活动经费	26	安排活动经费 26 万元,用于奖金、奖品、裁判费、物料费、设备租赁等。
31	唐山高新区创业孵化园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0	按照管委会工作安排,进行唐山高新区创业孵化园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安排委托编制费 2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书、可行性研究报告、一案三书、招标代理费等。
32	“十五五”规划编制费	10	按照上级要求,按照“十五五”规划编制进度表安排费用约 10 万元。
33	开展发展改革系统安全生产工作	2	开展发展改革系统安全生产工作,安排委托业务费 2 万元。
34	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	10	宣传印刷费、培训费。
35	唐山共享制造公共服务平台	8	按照管委会工作安排,对唐山共享制造公共服务平台开展内容更新、运维,安排管理工作经费 8 万元。
36	零碳园区建设方案编制尾款	17	按照管委会工作安排,编制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低碳(近零碳)产业园区实施方案,合同价 27.8 万元,已支付 10.8 万元,按照编制进度尾款 17 万元。
37	高新区拖欠企业账款审核第三方服务费	5	按照省、市要求开展高新区拖欠企业账款工作,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对高新区 356 条拖欠企业账款进行审核、复核。

38	机器人场景推介专场活动	20	按照管委会工作安排,开展机器人场景推介专场活动,10-12月共需开展3次,安排20活动经费用于场地租赁、设备租赁、活动展牌等相关物料支出。
39	“一表通”数据库建设工作经费	9	按照省市统一要求,数据库系统统一部署在电子政务外网,将采用电子政务外网光纤直连方式实现全覆盖。目前全区79个村居光纤已安装完成,安排邮电费9万元。
40	2025年优抚经费	45	年初预算剩余71.52万元,按照36.72万元/月发放标准发放抚恤金及生活补助,安排10-12月抚恤金及调标不部分所需资金。
41	2025年义务兵优待金	148	统筹用于在校大学生进藏义务兵家庭特别优待金支出、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支出、应征入伍大学毕业生一次性奖励金支出、立功受奖奖励金支出。需发放义务兵优待金228.6万元、消防优待金32.2万元,现有省级配套资金83.24万元,市级配套资金29.5万元,需区级配套148万元。
42	育儿补贴区级配套资金	54	参考育儿补贴系统申领人数,预估2025年度育儿补贴发放人数为3000人,共需资金1080万元,区级担负比例为5%,区级配套资金54万元。
43	计划生育事务经费	35	用于安排奖扶,特扶,关怀救助资金35万元。
44	基本公共卫生经费	5	2025年人均标准99元,人口数17.09万人,因人数变化,区级配套资金缺口5万元。
45	计生特殊家庭帮扶资金	5	按照400元/户的标准,全区共239户,共计10万元。年初预算5万元,追加5万元为计生特殊家庭发放家政服务补贴。
46	高新中学零星施工工程	20	1.便道施工13.2万元; 2.安砌侧(平、缘)石(花岗岩路缘石)0.3万元; 3.石材墙面(干挂大理石、轻钢龙骨)6.5万元。

47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47	统筹上级资金，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护理、临时救助、价格补贴、残疾人两项补贴等。
48	老年福利资金	62	专项用于区内高龄补贴、重阳节慰问、经济困难高龄老人服务补贴、老年人能力评估、2024 年度中重度失能老人运营补贴提标部分、适老化改造、老年人关爱探访服务等经费。
49	纬四路项目附着物补偿款	18	按照管委会工作安排，需征收 2018 年第 37 批次共有 12 个地块，其中 1 号地块为基础设施纬四路项目，按照征地标准，需申请地上附着物补偿款 4.5 亩*4 万元/亩=18 万元。
50	三女河办事处邵家街村朝阳小区夏季排洪工程	11	为保证雨季小区排洪正常，实施邵家街村朝阳小区夏季排洪工程，根据市审计局高新分局唐高审投[2025]37 号审计结果，需安排工程费用 10.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0.6 万元。
51	高新区三女河办事处毛三村、姚家庄村、方子里村、韩家街村电代煤采暖设备项目监理费	12	2022 年办事处实施处毛三村、姚家庄村、方子里村、韩家街村电代煤采暖设备项目监理费 12 万元。
52	水土保持税	7	根据区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冀唐高新税通[2025]996 号），安排 7 万元用于补缴 2021 年建设西站站前广场项目水土保持税。
53	三女河办事处敬老院喷淋系统及配套一体化喷淋泵站项目	58	按照市督导组督导检查要求，需为三女河敬老院住宿房间安装消防喷淋配套设施。共需工程款 52.65 万元，造价费 0.3 万元，监理费 0.87 万元，设计费 3.5 万元。以上合计 58 万元。
54	三女河敬老院评星改造工程	60	根据《河北省民政厅关于推进公办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加强公办养老机构规范化建设，使其符合养老机构服务安全基本规范等标准，2024 年实施三女河敬老院评星改造工程，工程款 54 万元，设计费 4 万元，造价费 0.5 万元，招标代理费 0.5 万元，监理费 1 万元，合计 60 万元。

55	征兵经费及民兵编组	6	用于征兵宣传费、役前训练食宿费、租车费、保险费、体检费等。
	一、调减项目	6088	
(一)	根据项目进展情况调减	6088	
1	创新发展及中小企业数字产业升级补助资金	100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2	农村“双代”改造运行补贴、倒挂、宣传等	40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3	数智孪生警务应用、视侦警用大模型平台、大数据平台	60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4	高新技术企业扶持资金	60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5	政务外包经费	30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6	数据技术服务项目等	17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7	全区疫情防控资金尾款	30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8	老年大学房屋租赁费	20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9	不动产业务经费	9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10	购房补贴	137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11	9 村村民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财政补贴	135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12	鼓励优秀外贸企业奖励项目	12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13	自然资源管理费	10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14	商贸流通发展资金	104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15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项目	5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16	2021 年、2022 年高新区农村房屋抗震改造工作及房屋安全排查鉴定费用	10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17	区本课程经费	5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18	高新区餐饮油烟平台运维及综合服务	10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19	科技创新专项经费	5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20	网格化管理建设费用（街道办事处）	95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21	应急物资储备库仓储三方服务及物资储备经费	91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22	西安交大成果转化	9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23	唐山高新区空气质量网格化监测体系建设项目	4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24	天一小学经费	8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25	2025-2026 年区级空气监测站运维及市控站运维	4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26	智慧环保指挥平台分年度费用	68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27	农村公路养护经费	3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28	2025 年道路挖掘恢复工程	5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29	重点项目专项费用	5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30	招商引资（投促）	13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31	招商引资（发改）	39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32	网格员经费（庆北办事处）	48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33	网格员经费（老庄子镇）	45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34	网格员经费（三女河）	43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35	铁路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整治资金	2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36	壁挂炉售后维修	3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37	卫片执法资金	3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38	爱国卫生、健康唐山工作经费	25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39	物业服务等级三方机构考核，人防设施三方鉴定费用	2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40	科技创新咨询服务费	2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41	工业转型升级(技改)资金	18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42	自供热小区提前及延长供暖增加的取暖费用	15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43	工会活动经费	38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44	员工培训费	2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45	人才发展资金	200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46	农村人居环境清理及维护（三女河）	29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47	农村环卫保洁经费（老庄子）	72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48	训练服装费	6	根据收入、项目执行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予以调减。

2025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1.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 科学技术支出			
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60	-219	141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8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2570	-18146	44424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 节能环保支出			
5.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收入				5. 城乡社区支出	73422	-18365	55057
6.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6. 农林水支出	130		130
7. 污水处理费收入				7. 交通运输支出			
8. 彩票公益金收入				8.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0		100
9. 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用				9. 金融支出			
10. 民航发展基金收入				10. 其他支出	50339	44800	95139
11. 旅游发展基金收入				11. 债务付息支出	8800		8800
12.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0		80
13.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本级收入	62930	-18365	44565	本级支出	132879	26435	159314
1. 上级转移支付	691		691	1. 调出资金			
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4800	44800	2. 债务还本支出			
3. 调入资金				3. 年终结余			
4. 动用上年结余	69258		69258				
收入总计	132879	26435	159314	支出总计	132879	26435	159314

附表 4

2025 年高新区预算项目调整情况表（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金额	调整理由
总计		26435	
一	调增项目	47800	
(一)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安排	44800	
1	唐山高新区乡村振兴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5000	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一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唐财债[2025]9 号）。
2	唐山高新区京唐智慧港雨污水管网及配套市政设施建设项目	20000	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一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唐财债[2025]9 号）。
3	拖欠企业账款项目	2300	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五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唐财债[2025]9 号）。
4	高新创业孵化园区配套基础设施	2000	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七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唐财债[2025]38 号）。
5	机器人装备制造产业园周边市政管网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4000	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七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唐财债[2025]38 号）。
6	高新区医疗中心医院项目	1500	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七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唐财债[2025]38 号）。
(二)	土地出让金安排	3000	
1	委托补充耕地费	3000	按照专项债项目有关要求，需安排专项债项目区级配套资金用于支付前期费用等。
二	调减项目	21365	
(一)	土地出让金调减	21365	
1	老旧小区改造区级配套	500	由于基金短收，按照“以收定支”的要求，予以调减。

2	唐山高新区市政基础设施 PPP 项目政府付费及相关服务费	2965	由于基金短收，按照“以收定支”的要求，予以调减。
3	城建项目资金	1200	由于基金短收，按照“以收定支”的要求，予以调减。
4	平改项目成本返还	8600	由于基金短收，按照“以收定支”的要求，予以调减。
5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	2000	由于基金短收，按照“以收定支”的要求，予以调减。
6	高新中学项目资金	100	由于基金短收，按照“以收定支”的要求，予以调减。
7	滑冰馆项目资金	100	由于基金短收，按照“以收定支”的要求，予以调减。
8	高新区京唐智慧港第一小学(多功能体育中心)项目资金(基金)	500	由于基金短收，按照“以收定支”的要求，予以调减。
9	2023 年学校操场改造项目资金	200	由于基金短收，按照“以收定支”的要求，予以调减。
10	征地补偿费	5000	由于基金短收，按照“以收定支”的要求，予以调减。
11	建设消防救援指挥中心	200	由于基金短收，按照“以收定支”的要求，予以调减。

附表 5

2025 年高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一、收入	4896	367	5263	4259	71	4330
1、保险费收入	558	608	1166	2733	387	3120
2、利息收入	36	15	51	2	5	7
3、财政补贴收入	3792	93	3885	1474	-551	923
4、委托投资收益	147		147			
5、其他收入	360	-360	0			
6、转移收入	3	11	14	50	230	280
7、上级补助收入						
8、下级上解收入						
二、支出	3962	783	4744	4258	-215	4043
1、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670	130	3800	4008	0	4008
2、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231	669	900		0	
3、丧葬补助金支出	59	-16	43		0	
4、其他支出					2	2
5、转移支出	2		1	250	-217	33
6、大病保险支出						
7、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支出						
8、中央调剂基金支出（中央专用）						
9、中央调剂基金支出（省级专用）						
10、补助下级支出						
11、上解上级支出						
三、本年收支结余	934	-416	519	1	286	287